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钿隆先生召集，2017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（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证券时报》和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（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证券时报》和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